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八日

会议资料目录

一、审议事项：

议案一：审议公司《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二：审议公司《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三：审议公司《2016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议案四：审议公司《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议案五：审议公司《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议案六：审议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议案；

议案七：审议《关于公司 2017 年对外担保的议案》的议案；

议案八：审议公司《关于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九：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 2017 年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议案十：审议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议案十一：审议公司《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二、听取事项：

《公司独立董事 2016 年度述职报告》。

议案一：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2016 年，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注重战略布局，着眼未来，公司核心竞争力不断增强。全体董事认真负责、勤勉尽职，为董事会的决策和规范运作做出了富有成效的工作。现将公司董事会 2016 年的工作情况总结报告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回顾

2016 年是后金融危机影响下外部经营环境极为复杂的一年，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频繁，实体经济复苏乏力，信用危机事件明显增多，给公司的供应链管理及商业保理业务增加了压力和风险，但也带来了机遇。面对复杂的经营形势，在公司董事会的正确领导和股东的支持下，全体员工坚定信心、攻坚克难，紧紧围绕 2016 年年度经营目标，把握机会，防范风险，以提升服务质量和探索业务创新为抓手，以拓展业务规模和提高资金利用效率为突破口，注重风险控制，重视人才引进，强化基础管理，努力实现公司利润最大化和可持续发展。

经过全体员工共同努力，报告期内公司供应链管理和商业保理业务发展稳健，业务模式更为丰富，服务领域取得一定突破，内部管控得以加强，根据市场环境变化科学决策，不断提升服务质量，扩大自身优势，顺利完成了全年的经营目标。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617,638.83 万元，利润总额 98,710.67 万元，净利润 66,499.5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60,305.88 万元，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206,953.49 万元，净资产 671,805.3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616,260.51 万元。

二、2016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治理结构和规范运作得到进一步提升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制度和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健全完善公司组织架构，发挥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作用，持续推动董事会规范运作，逐步形成科学的决策机制。

（二）顺利完成了二期共计 10 亿元公司债券的发行

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完成了二期公司债券的发行，2016 年 6 月 14 日公开发行人 5 亿元公司债，2016 年 12 月 29 日非公开发行 5 亿元公司债，合计募集资金总额 10 亿元，优化了公司的债务结构，拓宽了公司融资渠道。

（三）供应链管理和商业保理业务发展稳健

2016 年度，公司努力扩大供应链和商业保理业务深度和广度，业务逐步从西南地区逐步向华南、华东和华中地区拓展，产品内容和服务模式更为广泛，促进了公司收入和利润稳步增长，公司的整体盈利能力得到逐步提高。

（四）积极调整资产结构，推进公司转型发展

根据公司深耕供应链管理与服务的战略，报告期内顺利完成了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九兴大道 3 号、金牛区花牌坊 319 号的房屋和土地资产，以及公司持有的中汽成配 100%股权的出售工作，将资源集中用于发展核心业务。

（五）加大研发投入，努力向供应链管理金融服务平台化发展。为科学合理利用世界前沿技术，公司与 IBM 科研团队合作，探索研究区块链技术在供应链管理领域的运用，将区块链技术与供应链管理、商业保理进行融合创新，搭建区块链在供应链管理领域的科技运用平台，通过科技运用平台为顾客提供更优质便捷的服务，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和融资贵的难点和痛点，努力让公司的产业链向更多的产业和客户延伸。利用先进技术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极力让公司成为变融资难为融资易的全球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的筑造者。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区位优势

公司的供应链管理业务集中于有色金属和焦煤比较集中的西南地区，经过不懈的努力，顶住了宏观经济持续下行的压力，报告期内公司的供应链管理已从煤-焦-钢、铁矿石、磷矿等行业，逐步拓展到铝、铜、锡等有色金属行业，上述行业在公司所属的西南地区自产与产业需求整体平衡，加之云贵地区特殊的地理环境及运输成本限制，区域特征明显，市场供给相对独立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发展空间，体现出一定的区位优势。

（二）产业链优势

西南地区特有的喀斯特地貌导致有色金属和煤炭等矿产资源较为分散，实现大规模机械化综采的难度大、成本较高，最终形成上游供应商小、弱、散，但中下游需求商确相对较大，导致信息不对称，价格波动大，投机较重，使得规模较大的需求商采购难度大，交易成本高，稳定供应存在瓶颈。经过多年的经营，公司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形成了区域内比较完整的产业供应链条，能够为产业上下游客户优化资源配置，降低交易成本，这也是公司能够快速发展供应链管理和商业保理的基础逻辑，也是区域内公司的产业链优势。

（三）经营模式优势

公司以供应链管理为基础，以商业保理为补充，科学应用互联网+技术，将物流、资金、信息进行融合创新，探索特有的经营模式，大力发展供应链金融服务业务，以“交叉贴补，合作共赢”的理念，努力实现全产业链服务，加速产业链内周转，通过加快物流和现金流的速度，实现合作共赢，健康发展。公司旗下的商业保理在国有具有较强的实力，与供应链管理业务有机结合，增强了风险防范能力，能够有效整合了上游分散的供应商，建立良好的购销渠道，降低下游客户的交易成本，促进上下游生产商的稳定经营。公司产业链优势有利于易货交易及交叉补贴的实施，最终加速了整个行业的周转，进而降低了公司服务的产业链上的客户的成本，提高了产业链的竞争力。保理业务与供应链业务的紧密协同，

为客户提供了更加方便的跟单保理业务及票据流转业务，使得整体产业链上的客户经营更为流畅，形成互惠互利的经营模式，竞争力稳步提升。

（四）客户网络优势

公司大股东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经过多年的经营，已经发展成为区域内煤焦等大宗商品的主要供应商，对上下游都有较强的影响力。公司第二大股东云南滇中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基于国家级产业新区滇中开发区的建设主体之一，为公司进一步拓展产业链提供了有力的支撑，为公司在主要经营区域完善产业链和客户网络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四、未来发展展望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2017 年，全球经济复苏仍不稳定，增长持续低迷。在总体缺乏新增长点的背景下，我国经济走势将继续处于 L 型走势的底部区域，市场预计 2017 年中国 GDP 增速维持在 6.5% 左右，稳中求进和防范风险成为 2017 年经济发展的主基调。通过供给侧改革优化产能结构将从煤炭、钢铁向水泥、玻璃等行业推进，产能出清压力越来越大，受人民币贬值压力和通胀升温，宽松的货币政策难以为继，加之环保压力，焦化、钢铁、建材等行业仍难以根本好转，资金和经营压力仍然较大。在此等宏观环境下，煤炭、焦化、钢铁和建材等企业的银行授信挤压，融资困难威胁着企业资金链安全，企业一方面必须降低成本、压缩开支，提高产品的竞争力，另一方面必须扩大融资渠道，确保资金链安全，维系公司的生存，度过改革的阵痛期和困难期。在这样的外部环境下，供应链管理和商业保理，能够帮助企业加速资金周转，增加企业的融资渠道，缓解此等企业融资难，一定程度上降低其运营成本。这为供应链管理和商业保理行业提供了平稳的发展空间，也促进了我国供应链和商业保理的较快发展。

1. 供应链管理行业

大宗商品的供应链管理在西南地区处于发展的初级阶段，受益于互联网技术的推动，供应链管理逐步从初级的贸易、物流向信息流、资金流服务的高级阶段进化。公司所处的云贵地区相对封闭，煤炭资源较为分散，形成了小煤供大电

和上游较分散的产业格局，供应链管理业务既帮助上游小企业加速资金周转，又帮下游的大企业解决了供给问题，还能降低企业的成本费用，实现合作共赢。公司作为西南地区首家提供金融服务的综合性大宗工业商品供应链管理服务商，具有较为显著的资源优势和规模优势。

加速周转是公司供应链管理业务核心追求。公司供应链中的预结算、预付和代付等业务模式均以此为核心基础实现各参与方的利益诉求。公司将基于+互联网和世界前沿技术，构建贯通整个产业供应链的信息高速公路，使得资金流以最短的时间在供应链内流通周转，进而加速了供应链内的企业的整体周转，实现流通环节的利润最大化，提升了供应链内的参与各方的竞争能力，实现供应链管理业务的持续发展。

煤焦钢业务是公司供应链金融业务的基础性业务，规模较大，煤炭等大宗商品价格的上涨使得相关行业景气度有所上升，导致煤炭冶炼等相关的交易更为顺畅，整体贸易规模随之有所增长，公司的基础业务得以进一步夯实；同时公司充分发挥自身的资金优势，着力拓展供应链领域，成功向基础设施建设、有色金属、化工化肥领域拓展，在打通垂直类供应链的同时，成功向横向类供应链发展，实现公司供应链管理业务的多元化，确保公司供应链业务稳健发展。

2. 商业保理行业

我国经济增速放缓的宏观背景下，实体经济，特别是周期性行业大多企业经营困难、市场风险加大，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短期内尚未得到有效解决。为此，中央提出在适当扩大总需求的同时，全面推进简政放权、降税减负，鼓励创新创业，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成本高的问题。随着金融市场化改革的不断深入和信用体系的不断完善，经济信用化、交易在线化、产业金融化、资产证券化趋势明显，为我国商业保理行业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外部环境，促使我国商业保理行业步入发展快车道。特别是在经济新常态下，企业的资产负债结构和盈利能力对融资能力形成制约，应收账款升高不仅加大了企业经营风险和财务成本、还侵蚀了企业利润，加剧了企业资金周转困难，导致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雪上加霜，银行保理受制于体制和风险等因素影响趋于收缩，企业应收账款融资需求加快转向商业保理市场，为商业保理行业发展提供了巨大的市场空间，原商务

部市场秩序司司长温再兴表示 “商业保理还有很大的发展空间，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截至 2016 年 11 月末，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应收账款规模突破 12.9 万亿，商业保理现在仅仅做到 5 千亿”。这也促成了我国商业保理行业呈现出井喷式的发展态势。21 世纪经济报道记者获取的《广东省商业保理行业发展研究报告（2016）》显示，自 2012 年启动试点以来，目前深圳前海已集聚我国超过 80%商业保理企业，企业数量从 2012 年的 2 家增至 2016 年底的 4000 多家。2016 年前海商业保理企业新增注册数是 2015 年的 2.5 倍，环比增长 152.32%。

我国商业保理行业起步较晚，处于幼但成长速度惊人的阶段，但也面临核心企业占有优势，保理企业确权困难、融资困难和行业面临恶性竞争等难题，商业保理企业必须不断探索创新，突破传统思维，科学利用电子商务、互联网金融的融合创新，培育符合独具特色的商业模式和产品，既能很好地控制风险，又较好获得融资对接解决方案，从而破解商业保理公司当前的发展瓶颈，促进行业健康发展。

公司充分发挥自身优势和特点，紧紧围绕供应链核心企业的上下游，解决银行保理业务信息不对称、应收账户不对应、还款意愿无法完全刻画等难点，通过供应链管理业务和保理业务的相互协同，降低保理业务风险，继续做好强支付信用为核心的传统保理业务、票据跟单业务和资产跟单业务，将服务范围扩大到制造行业、农业、商贸流通、物流、建筑工程、旅游、融资租赁等领域。在资金方面，积极寻求一二大股东的支持，同时努力拓展其他融资渠道，加快保理资金的周转，为扩大保理业务规模提供资金保障，目前公司的保理业务已呈现以西南地区为根基地，向全国覆盖的态势，在商业保理行业中形成了一定的竞争优势。2017 年 1 月 6 至 7 日，2017 中国（深圳）商业保理行业年会暨前海商业保理创新发展论坛在深圳成功举行。在本次年会上，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滇中保理荣获“2016 年度企业服务创新 商业保理企业”、“2016 年度最佳中小微企业 商业保理服务商”和“2016 年度最具竞争力商业保理企业”等三项奖。

根据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报告期内公司将传统的汽车配件业务予以出售，将资源集中用于发展盈利能力更强的供应链管理和商业保理业务。公司继续努力向供应链管理金融服务平台化发展，为科学合理利用世界前沿技术，公司与 IBM

科研团队合作，探索研究区块链技术在供应链管理领域的运用，将区块链技术与供应链管理、商业保理进行融合创新，搭建区块链在供应链管理领域的科技运用平台，通过科技运用平台为顾客提供更优质便捷的服务，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和融资贵的难点和痛点，努力让公司的产业链向更多的产业和客户延伸。利用先进技术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极力让公司成为变融资难为融资易的全球供应链金融服务平台的筑造者。

（二）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实施战略转型，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坚持“双轮驱动”的发展策略，一方面坚持做大、做优、做强供应链管理和商业保理业务；另一方面坚定不移推进以技术创新发掘新的市场机会的方向，实现传统业务与创新业务相互加持互相促进，共同发展，依托公司与 IBM 研发的区块链在供应链管理中的运用系统——“易见区块”系统的上线推广，努力实现从传统供应链管理服务向以科技为核心的金融科技方向转型。

（三）经营计划

2017 年是公司承上启下的关键一年，也是公司转型发展取得突破性发展的重要一年，时不我待，公司将继续对内苦练基础管理内功，对外强化服务质量，丰富供应链管理内涵，努力提高市场占有率和综合竞争力。2017 年，公司将进一步夯实公司供应链管理和商业保理基础业务，全年计划实现营业总收入 206 亿元，其中供应链管理业务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199 亿元，商业保理业务计划实现利息收入 7 亿元；预计三项费用总计 2.82 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 亿元以上。另一面加大研发与创新，积极探索区块链技术在供应链管理领域中的运用，应用金融科技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和融资贵的问题，提高服务质量与效率，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 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2017 年的全球经济前景依然不容乐观，整体复苏仍然步履蹒跚，特朗普当选美国总统增添更多的不确定性，欧盟经济风雨飘摇，难民危机更使其雪上加霜，

土耳其和叙利亚等地缘政治冲突，贸易保护主义抬头等仍在不断冲击着脆弱的全球经济体系。我国经济复苏的道路也布满荆棘，人民币兑美元的持续贬值、通胀攀升封闭了货币政策宽松的空间，经济将继续处于长周期的底部，甚至仍有下行风险，国家推出供给侧改革将从煤焦钢为代表的行业向建材和化工行业推进，环保压力加快了行业的洗牌，这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公司煤焦钢等基础供应链和保理业务经营风险。

对策和措施：公司将继续打通垂直供应链条业务，对供应链流转环节全程控制，加强合同管理，上一环节的应收账款将通过下一环节的产品采购款获得，形成“自偿”的供应链交易结构，有效控制风险。同时做好行业预判，关注政策动态，适时做好经营策略的调整，最大限度降低经营风险。

2. 客户信用风险

受宏观经济持续低迷影响，大宗工业品的价格低位徘徊，但价格波动加剧，增加了客户的经营难度和经营风险，买方信用风险加大，这对公司基于买方信用的供应链管理及商业保理业务增加了坏账风险。

对策和措施：公司客户群体主要为央企以及省属大中型国企，其信用为当前我国的最好之列，但在复杂的经济和经营环境下，不排除风险事件发生，公司将继续创新服务产品，优化交易结构、增加风控措施，密切跟踪客户的信用风险，持续进行评估，努力规避风险。

3. 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近年来，国内的供应链管理和商业保理行业迅猛发展，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加入供应链服务和商业保理行业之中，行业竞争环境加剧，甚至已有恶性竞争的苗头，存在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

对策和措施：公司将在加强服务意识方面努力，注意先进技术的运用和创新，以为客户提供极致服务为宗旨，以实现顾客满意为目标，树立服务至上的品牌意识，急客户所急，想客户所想，建立独具特色的经营模式和管理理念，化解行业竞争风险。

4. 利率的风险

供应链管理和商业保理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需要强有力的资金来满足和推动业务发展，但随着通货膨胀升温，宽松的货币政策实施空间有限，这必将导致融资环境和利率的波动，这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成本升高，一定程度增加了公司的经营风险。

对策和措施：公司努力拓宽融资渠道，努力打造闭环的融资环境，以全球视野寻求低成本融资，合理寻求大股东的资金支持，为公司主营业务的快速发展提供资金保障，为实现公司的良性可持续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五、利润分配预案

经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03,058,768.67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65,076,747.70 元。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507,674.7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55,267,140.49 元，减去本期已支付的 2015 年度现金股利 44,897,900.00 元，母公司可分配利润为 338,938,313.42 元。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确保公司健康发展及股东的长远利益，同时认真履行回报投资者承诺，合理回报股东，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等精神，公司 2016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22,447,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7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03,060,825.00 元，占母公司年末可分配利润的 89.41%，占 2016 年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03,058,768.67 元的 50.25%，剩余 35,877,488.42 元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

本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审议议题情况

2016 年，董事会依法依规完成重大事项的决策，全年董事会召开会议 6 次，审议议题 4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届次	会议审议的议题
----	---------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1. 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3. 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 4.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7. 关于续聘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9. 关于追认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 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1. 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 关于在香港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3. 关于关联方通过券商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向公司提供融资的关联交易议案； 4. 关于聘任王跃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风险官的议案； 5.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1. 关于出售资产的议案； 2.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5. 关于修订《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8.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9. 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的议案； 11. 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12. 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13. 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14. 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15. 关于修订《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17. 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18. 关于修订《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19.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20. 关于修订《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21. 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 22. 关于修订《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	---

(二) 董事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董事 姓名	是否 独立 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 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 加董事会 次数	亲自 出席 次数	以通讯 方式参 加次数	委托出 席次数	缺席 次数	是否连续两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	出席股东 大会的次 数
冷天辉	否	6	6	2	0	0	否	1
樊 平	否	6	6	2	0	0	否	0
徐 蓬	否	6	6	2	0	0	否	3
苏丽军	否	6	6	2	0	0	否	2
李 洋	是	6	6	3	0	0	否	3
胡 钢	是	6	6	2	0	0	否	2
林 楠	是	6	6	6	0	0	否	3

(三)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决议执行情况

2016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提议并召集召开了 3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2 次，审议通过了 12 项议题。公司董事会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内容。

2017 年是公司发展的关键和重要一年，董事会将继续从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认真贯彻执行公司的发展战略，努力提升决策效率和管理水平，恪尽职守、居安思危、务实进取，团结和带领全体员工的奋力拼搏，不断提高核心竞争力，实现利润最大化，以良好的业绩回报投资者！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二：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按相关规定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公开披露。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具体内容，请参见上述媒体披露的文件。

现提请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三：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内容详见《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第十一节“财务会计报告”部分。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四：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根据国际国内经济发展情况和公司资金、市场拓展情况，按照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经营策略，现拟定了公司 2017 年的财务预算方案如下：

一、各业务经营计划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目标，结合外部市场环境及公司资金情况，2017 年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206 亿元，其中：供应链管理业务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199 亿元，商业保理业务计划实现营业收入（利息收入）7 亿元。

二、预计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财务费用总计 2.82 亿元。

三、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8 亿元。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特别提醒：本预算方案仅为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和控制目标，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五：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03,058,768.67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65,076,747.70 元。按照《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6,507,674.77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55,267,140.49 元，减去本期已支付的 2015 年度现金股利 44,897,900.00 元，当年实现可分配利润 338,938,313.42 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等文件的规定，综合考虑对股东投资的合理回报和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因素，在兼顾股东利益和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现金分红政策的相关规定，提出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22,447,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7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03,060,825.00 元，占母公司年末可分配利润的 89.41%，占 2016 年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603,058,768.67 元的 50.25%，剩余 35,877,488.42 元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本年度不送股亦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六：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期间勤勉尽责，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恪守职业道德，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出具的审计报告实事求是、客观公正，全面反映公司 2016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出具的内控审计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实施情况，审计结论符合公司实际。公司拟续聘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 1 年，财务报告审计费为 8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为 50 万元，合计 130 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六届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 2017-021 号公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七: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17 年对外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各子公司提交的 2016 年度资金使用计划及担保申请, 2017 年度公司拟为云南滇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滇中供应链”)、深圳滇中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保理”)和贵州易见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贵州供应链”)提供担保, 具体担保情况报告如下:

一、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及 2017 年预计贷款担保金额:

1. 至 2016 年末公司为滇中供应链担保余额 6.80 亿元, 预计 2017 年末为其累计担保 15 亿元;
2. 至 2016 年末公司为深圳保理担保余额 0 万元, 预计 2017 年末为其累计担保 20 亿元;
3. 至 2016 年末公司为贵州供应链担保余额 0 万元, 预计 2017 年末为其累计担保 5 亿元;

二、担保情况概述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数为 6.8 亿元(均为公司对子公司滇中供应链提供的担保), 预计至 2017 年年末累计担保金额不超过 40 亿元, 全部为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其中为滇中供应链担保 15 亿元, 为滇中保理担保 20 亿元, 为贵州供应链担保 5 亿元。在 40 亿元的额度内, 公司可根据资金和经营状况, 结合融资需要在各被担保方之间进行适当调整。

担保方式: 连带责任担保

担保期限: 以具体合同为准

担保议案已提交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 获全票通过。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云南滇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530000316238605J

住 所：云南省昆明市空港经济区大板桥街道办事处 3 号办公楼 105 室

注册资本：33 亿元

法定代表人：冷天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14 年 9 月 18 日

经营范围：企业供应链的管理和相关配套服务；物流综合服务及咨询、物流信息平台建设、物流网络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物流节点建设、货物存储、装卸、搬运、包装、流通加工、配送、信息处理、货运代理；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项目投资管理和咨询服务；广告；珠宝首饰零售；润滑油、煤炭、焦炭、水泥、钢材、有色金属、矿产品、化肥、化工原料（不包括易燃易爆、易制毒品及危险化学品）、混凝土、沥青、塑料制品（塑料购物袋除外）的购销；成套设备、五金交电；农产品、农副产品、粮油大米；预包装食品；散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饲料添加剂分销；电线电缆、建筑材料、非金属矿石及制品、金属矿石、金属材料及制品、包装材料、农膜、鲜花、合成纤维、橡胶制品、针织品、纺织品、服装、鞋帽、厨房用具、卫生间用具、化妆品及卫生用品、日用品、文化用品、体育用品、汽车及配件的销售；农业机械、家用电器、通信设备、计算机、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及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教学设备销售及安装；物流；普通货运；代理采购；受托非金融性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云南滇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89.39%。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790,112.39 万元、负债总额 418,106.88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372,005.51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86,666.83 万元，实现净利润 40,031.97 万元。

2. 深圳滇中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440300319511734D

住 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注册资本：17 亿元

法定代表人：冷天晴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从事保理业务（非银行融资类）；从事担保业务（不含融资性担保业务）；金融信息咨询、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流程外包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审批的，需取得相关审批文件后方可经营）；经济信息咨询；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等业务）；股权投资（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供应链管理；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

深圳滇中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91.76%。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449,722.16 万元、负债总额 254,342.09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380.07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47,454.86 万元，实现净利润 23,649.92 万元。

3. 贵州易见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5223003220082679

住 所：贵州省黔西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兴义市瑞金路富康公馆 1804 号

注册资本：5 亿元

法定代表人：冷天辉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企业供应链的管理和相关配套服务；物流综合服务及咨询；物流信息平台建设；物流网络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物流节点建设；国内贸易及进出口业务；项目投

资和咨询服务；珠宝首饰零售；润滑油、煤炭、焦炭、水泥、钢材、有色金属、矿产品、汽车、化肥、化工原料（不包括危化品）、混凝土、沥青及塑料制品（塑料购物袋除外）的采购及销售；成套设备、五金电器、农副产品、粮油大米、电线电缆、建筑材料销售；受托非金融性资产管理；电子商务。

贵州易见供应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 86,211.44 万元、负债总额 35,709.17 万元、所有者权益合计 50,502.26 万元，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151,222.65 万元，实现净利润 3,344.20 万元。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 2017 年 4 月末，公司对全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8.8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3.09%，未发生超过股东大会批准额度的对外担保和逾期担保。

五、 相关说明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六届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担保事项进行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 2017-020 号公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八：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和预计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本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 2016 年控股子公司云南滇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滇中供应链”）、深圳滇中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滇中保理”）和贵州易见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梳理确认和分析，同时对 2017 年公司及上述子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具体情况如下：

一、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亿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2016 年预计金额	2016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提 供 供 应 链 管 理 服 务	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链管理相关的关联交易	10	0.14	1. 报告期内煤炭市场发生了重大变化，原签订的合作协议无法执行； 2. 为进一步规范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公司主动控制和减少关联交易，导致 2016 年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较上年同期及公司预计大幅减少。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分支机构	供应链管理相关的关联交易			
	云南工投集团动力配煤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链管理相关的关联交易			
提供商业保理服务	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保理业务相关的关联交易	30	1.30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保理业务相关的关联交易			
	云南工投集团动力配煤股份有限公司	保理业务相关的关联交易			
合计			40	1.44	

说明：2016 年商业保理服务及相关的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是指 2016 年与关联方

发生的本金、利息及通过其贴现的合计金额。

二、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交易内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出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供应链管理 服务相关的关联交易	0	-	0	-
	云南工投集团动力配煤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供应链管理 服务相关的关联交易	20,000.00	1.04	1,365.49	0.07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含 下属煤矿）		提供供应链管理 服务相关的关联交易	100.00	-	7.26	-
	小计			20,100.00	1.04	1,372.75	0.07
出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服务相关的关联交易	10,000.00	0.85	3,909.00	0.33
	云南工投集团动力配煤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商业保理服务相关的关联交易	10,000.00	0.85	3,966.74	0.34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含 下属煤矿）		提供商业保理服务相关的关联交易	5,000.00	0.42	5,115.19	0.43
	小计			25,000.00	2.12	12,990.93	1.10
房屋租赁	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租赁关联方办公用房及其配套服务	143.66	20.66	21.94	16.18	
		滇中供应链租赁关联方办公用房及其配套服务	143.66	20.66	21.94	16.18	
		滇中保理租赁关联方办公用房及其配套服务	143.66	20.66	21.94	16.18	
	小计			430.98	61.99	65.82	48.54
合计				45,530.98	-	14,429.50	-

说明：提供商业保理服务及相关的关联交易上一年度的实际发生额是指 2016 年

与关联方发生的本金、利息，以及通过其贴现的合计金额。

三、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根据本公司及子公司发展需要，公司控股股东九天控股和第二大股东云南滇中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滇中集团”）将通过资产管理计划或委托贷款等方式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滇中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提供融资，提供融资的资金利率参考公司及子公司同期可比融资的利率由双方协调确认。2016 年提供的融资具体情况及 2017 年的提供融资的预计情况如下表：

单位：亿元

提供融资方	2016 年预计提供融资金额	2016 年实际提供的融资金额	2017 年预计提供融资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	0	5	1. 报告期内公司发行了 10 亿元公司债券，融资渠道得到一定拓宽； 2. 公司根据业务拓展和资金需求情况，以及融资成本适当控制了向关联方的融资，减少关联交易。 3. 根据 2017 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情况，2017 年预计提供的融资金额较上年增加。
云南滇中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	5.44	10	

四、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 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5301007312282287

注册资本：24,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昆明市二环西路 398 号高新科技广场

法定代表人：冷天辉

企业类型：自然人出资有限责任公司（私营）

设立时间：2007 年 2 月 13 日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及对所投资的项目进行管理；项目投资及对所投资的项目进行管理；水电开发；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企业管理、咨询；商业运营管理；国内贸易、物资供销；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

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持有本公司 37.17% 的股权，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与该公司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总资产为 2,502,149.04 万元，净资产为 1,170,345.61 万元，2016 年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2,120,429.32 万元，利润总额 124,027.42 万元，净利润 82,508.62 万元。

2. 云南滇中产业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信用代码：915300000981203335

注册资本：100 亿元

注册地址：云南省大板桥街道办事处 3 号办公楼 101 室

法定代表人：郑伟

企业类型：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

设立时间：2014 年 4 月 23 日

经营范围：投资及对所投资项目管理；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土地开发；国内及国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持有本公司 29.40% 的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与该公司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总资产为 1,358,921.05 万元，净资产为 427,703.01 万元，2015 年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412,594.69 万元，利润总额 26,131.12 万元，净利润 21,751.64 万元。该公司 2016 年主要财务数据因涉及对本公司财务数据会计核算，截止 2017 年 4 月 27 日尚未最终确定。

3. 云南工投集团动力配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动力配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301006787057928

注册资本：28,900.00 万元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高新区海源北路 6 号高新招商大厦办公室 1 间

法定代表人：冷天辉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设立时间：2008 年 8 月 8 日

经营范围：矿产品、矿山机械、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普通机械及配件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该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九天控股的控股子公司，九天控股持有该公司 43.25% 的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与该公司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总资产为 1,050,380 万元，合并净资产为 521,432.50 万元，2016 年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378,882.15 万元，利润总额 18,728.86 万元，净利润 11,407.50 万元。

4. 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2300584106422L

注册地址：贵州省黔西南布依苗族自治州兴义市桔山办瑞金路富康国际商务会馆 1804

法定代表人：古明友

注册资金：50,000.00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为：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煤炭批发经营：矿产品、建材、矿山机械、金属材料、建筑材料、普通机械及配件、化工产品销售；煤炭开采与销售。）

该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九天控股的控股子公司，九天控股直接持有该公司 10% 的股权，通过动力配煤持有该公司 90% 股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与该公司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合并总资产为 577,334.50 万元，净资产为 179,022.68 万元，2016 年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112,009.75 万元，利润总额 7,699.34 万元，净利润 3,361.58 万元。

五、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在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保证不损害

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的定价方法为：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根据公司与独立第三方进行的同类业务的定价协商确定，房屋租赁价格参考同一区域内独立第三方的交易价格确定。

六、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交易目的：本公司及子公司按市场可比定价原则向关联方提供供应链管理和商业保理服务，以及通过资产管理计划向公司提供资金等交易，属于公司正常和必要的经营活动，有利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开展正常的经营活动。

2. 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及子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3. 公司董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事项还将提请公司股东大会进行表决，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七、相关说明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六届三十一次会议及监事会六届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监事会发表了书面意见，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取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7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 2017-019 号公告。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九：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
申请 2017 年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结合公司 2017 年度资金需求情况，公司 2017 年决定向银行、非银金融机构申请 10 亿元的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全部为短期或中长期借款（含流贷、票据、信用证、信托、委托贷款、票据收益权转让等各类型贷款），用于公司及子公司流动资金周转。

在此授信额度范围内，由公司董事长根据实际融资成本和融资需要，对贷款机构、贷款成本及贷款额度进行确定，公司按照财务会计及财务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办理借款手续。

此综合授信额度使用有效期至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十：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将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28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八日

议案十一：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16 年，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开展工作，恪尽职守，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提升治理水平起到了积极作用。现将 2016 年公司监事会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 监事会的召开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4 次
会议时间	会议届次	会议议题
2016 年 4 月 22 日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5 年度财务报告》、《 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和《关于追认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及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
2016 年 4 月 28 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出具审核意见。
2016 年 8 月 29 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 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出具审核意见；《关于关联方通过券商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向公司提供融资的关联交易议案》，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2016 年 10 月 28 日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出具 审核意见。
---------------------	--------------	-------------------------------------

二、 监事会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按照《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制度，董事、经理执行职务时能够勤勉尽责，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的情形。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认真审核了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和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第三季度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的财务报告真实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度的财务审计的内控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披露的财务数据准确真实，有利于股东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情况的了解。

（三）公司重大资产收购和出售情况

2016 年度公司无重大资产收购，为集中资源发展核心业务，提高供应链服务业务的市场竞争力，将位于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九兴大道 3 号、金牛区花牌坊 319 号的房屋和土地资产，以及公司持有的中汽成配 100% 股权按评估值为作价，以人民币 62,708.13 万元予以出售，交易价格公允，决策程序完备，交易期间没有发现内幕交易，无损害部分股东的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四）关联交易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对上一报告期中关联交易存在的问题进行了追认和披露，修订和完善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按照关联交易协议进行，

交易公平合理，价格公允，履行了审批程序，遵循公正、公平的原则，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五）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对 2015 年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进行了整改，并在此基础上对公司内部控制流程和管理制度进行了认真梳理，建立健全了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测评和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了符合公司管理需要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六）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报告期内董事会和经理层的经营行为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和经理层的经营决策程序和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依法经营。公司各项决策程序合法，运作规范，董事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认真履行股东大会的各项授权，进一步建立健全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和控制机制；未发现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本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监事会 2017 年的工作计划

2017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本公司《章程》等有关法规和制度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一）依法认真履行职责

2017 年，监事会将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对公司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以便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督促公司进一步提高治理水平；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依法列席股东大会、董事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根据《监事会议事规则》规定，组织召开监事会会议，审议相关事项。

（二）加强监督，防范风险

2017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依法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定期了解并掌握公司的经营管理状况，发现违法违规情况及时予以制止和纠正；保持与公司内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合理审计信息，及时了解资产和财务情况。

（三）加强政策法规的学习，努力提高监管水平

在新的一年里，监事会将加强政策法规的学习，不断拓宽专业知识，提高履职水平，严格依法依规履行监事会的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作用。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八日

听取事项：

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 年述职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易见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就本年度的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李洋，男，1970 年 3 月出生，高级会计师、注册资产评估师、经济师、审计师、工程师。1987 年至 1992 年就职于昆明市轧钢厂，主办会计。1992 年至 1998 年就职于昆明康立信电子公司，财务部经理。1998 年至 2000 年就职于云南安宁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师。2000 年就职于云南东陆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师。2004 年至今就职于云南智德工程咨询公司；云南勤天资产评估公司，总经理。2012 年至今受聘担任云南大学、云南财经大学，资产评估专业硕士导师。自 2013 年 6 月 29 日起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胡钢，男。1969 年 8 月出生，毕业于中央财经大学投资经济管理专业，本科。1991 年至 2002 年就职于建设银行云南省分行。2002 年至 2010 年就职于招商银行关上支行，行长。2010 至今就职于云南省美术书法研究院，秘书长。自 2013 年 6 月 29 日起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林楠，女，1969 年 7 月出生，经济学博士，四川省社会科学院金融与财贸研究所副研究员。兼任成都鹏博士电信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自 2013 年 6 月 29 日起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2016 年度，我们认真履行职责，出席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以谨慎的态度和勤勉的原则，研讨和审议了各项议案。会议召开前，主动审阅会议资料，积极与公司沟通。会议上，我们与其他董事认真研讨每项议题，对每项议案提出

了自己的建议，并以自身的专业能力和经验做出独立的表决意见。会议后，时时关注事项进展，提升决策的科学性。公司本年度召开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我们独立董事没有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提出异议。现将我们在 2016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会议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应参加董事会会议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李 洋	6	6	0	0	否
胡 钢	6	6	0	0	否
林 楠	6	6	0	0	否

以上各位董事对各次董事会会议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二）股东大会会议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召开股东大会次数	参会次数
李 洋	3	3
胡 钢	3	2
林 楠	3	3

（三）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2016 年 4 月 22 日，对公司七项重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1）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对公司报告期的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和监督，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我们未发现公司在本报告期内为控股股东及本公司持股 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和个人提供担保，也未发现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强制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上述通知的规定，规范公司对外担保制度，落实公司对外担保审批程序，严格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2）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在关联交易管理中对主动识别、获取及确认关联方

信息的控制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导致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滇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及深圳滇中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发生以下关联方交易未被及时识别，未履行相关的审批和披露事宜：2015 年度控股子公司滇中供应链对贵州图南矿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煤矿企业、云南工投集团动力配煤股份有限公司下属煤矿企业发生关联交易额 16.2 亿元；控股子公司滇中保理对云南九天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云南工投集团动力配煤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额 24.4 亿元。我们对上述关联交易进行了核查，未发现有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3）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对公司 2015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核查，我们发现：公司总经理冷天辉、副总经理徐蓬于 2015 年 10 月 21 日就任，但因公司住所与业务经营地不同导致上述 2 位高管在报告期内未在公司领取薪酬。我们已督促公司与上述 2 位高管尽快妥善解决此事。经检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薪酬发放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4）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中的分红政策的规定，符合公司的客观情况，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5）关于聘请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公司聘请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5 年度外部审计单位，在聘期内，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真履行各项职责，圆满完成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工作。我们对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 年度审计工作表示认可，并同意董事会续聘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审计。（6）关于《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等有关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本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运行与证监会、上交所的要求仍有差距。报告期内，公司出现一个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关联交易管理中对主动识别、获取及确认关联方信息的控制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导致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滇中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及深圳滇中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发生以下关联方交易未被及时识别，未履行相关的审批和披露。公司制定了整改方案并已

完成整改，作为独立董事我们会将进一步加强对公司及各子公司的监督力度，监督公司及各子公司严格执行各项内部控制制度。(7)《关于追认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独立意见。本次拟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追认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在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前，已事先通知和提交独立董事审阅，提供了相关资料并进行必要的沟通。经过审阅，我们认为：此次对公司下属子公司与关联方 2015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追认及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是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的举措，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2. 2016 年 4 月 29 日，对公司的二项重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1)《关于关联方通过券商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向公司提供融资的关联交易议案》的独立意见。本次拟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关联方通过券商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向公司提供融资的关联交易议案》，在提交董事会会议审议前，已事先通知和提交独立董事审阅，提供了相关资料并进行必要的沟通。经过审阅，我们认为：此次追认的 2015 年关联方通过券商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的关联交易，及同意 2016 年关联方拟通过券商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为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提供融资的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体现了诚信、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2) 关于聘任王跃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风险官的独立董事意见。王跃华先生符合作为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风险官的任职资格，其工作能力、业务素质、管理水平、个人品质能够胜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风险官的工作。公司聘任王跃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兼首席风险官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发现王跃华先生有国家规定不能担任相应职务的市场禁入情况存在。

3. 2016 年 9 月 29 日，发表关于公司资产出售事项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关于资产出售的议案经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与会董事分别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其审议和表决程序合规合法。本次交易目的是为了优化公司资产结构，集中资源发展公司的供应链服务等核心业务，实现转型，

提高公司的整体实力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作价，遵守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公允，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 2016 年度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并对关键问题和重大事项进行了重点审阅和核查，就公司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资金占用、现金分红及投资者回报、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信息披露、公司治理、内部控制情况、出售资产、聘请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核，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通过审核，我们认为，公司 2016 年度的生产经营和规范运作方面是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各项决议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6 年，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忠实勤勉，积极履行职责，出席相关会议，并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出售资产、内部控制等重大事项进行了了解沟通，获取了做出决议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为董事会的重要决策做了充分的准备工作，并认真思考议案的合理性、可行性，积极、谨慎地发表意见和表决，尽可能使发表的意见独立、中肯、客观公正，促使公司所披露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2017 年，我们将继续秉承忠实、勤勉、独立、公正的原则，以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广大投资者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希望公司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进一步提高业绩，更好地回报广大投资者。

特此报告。

独立董事：李 洋 胡 钢 林 楠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八日